

证券代码：301076

证券简称：新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1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调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秦翠娥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为保障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陈年海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与黄和发先生、仇连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陈年海先生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均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